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时间：2025年09月03日

分享：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为使持有长期停牌股票的基金估值更加公平、合理，更好地维护持有人利益，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自2025年9月2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芯原股份（股票代码：688521）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的“指数收益法”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将在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efund.com.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135-888)了解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3日

[上一篇：金鹰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返回】](#)
[【打印】](#)
[【关闭】](#)

[下一篇：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基金第三方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